



冀云沧州客户端



沧州晚报官方微信



今日沧州客户端



天气

新规

惠民

提醒

出行

便民

招聘

24.4℃ 市区2月最高气温创下新纪录

“回暖模式”今起暂停,今明两天大风寒潮来袭并大幅降温

本报讯(记者 何晓玲 通讯员 张唯)从19日到昨天,我市开启“回暖”模式,气温像坐火箭一样迅速攀升,最高气温连续三天冲到20℃以上。20日,市区最高气温更是达到24.4℃,突破市区有气象记录以来2月份历史极值。

从19日开始,我市仿佛一夜之间完成了冬春季节交替,全市各地最高气温均突破

20℃。沧州市区18日最高气温为11.5℃,到了19日,气温像跳高一样达到22.6℃,升温幅度达11.1℃。

20日,我市气温继续上升。全市最高气温都在23℃以上,均突破有气象记录以来2月份最高气温历史极值。其中,献县和吴桥最高气温达24.8℃,市区最高气温也达24.4℃。据沧州市气象台气象资料统计,市区2

月最高气温记录为1992年的22℃。昨天,市区最高气温也达到了23.8℃。

这几天在大街上,穿裙子的、穿半袖的市民都有,人们好像提前进入了夏天。厚衣服真的要收起来了吗?再等一等,升温过程到此暂停。

昨天,我市气象台发布大风和寒潮蓝色预警信号。从21日夜间开始,冷空气来袭,我市

内陆地区有东北风4-5级,阵风6-7级,沿岸海域及沿海地区风力6-7级,阵风8级。今明两天,我市大部分地区最高气温下降幅度达10℃以上,最高气温仅有8℃-10℃。明天早晨,我市最低气温将降至-2℃-0℃。

市气象台预报员分析,近期气温持续升高的主要原因是东亚高压冷空气势力较弱,我国中东部大部分地区受暖气团控

制,并且地面盛行西风 and 南风,与此同时,在高空西北气流控制之下,天气较为晴朗。随着时间的推移,近地面接受的热量累积起来,造成气温上升较快。

气象专家提醒,雨水节气后天气回暖,但乍暖还寒,气温起伏较大,昼夜温差大。请市民根据气温变化及时增减衣物,谨防感冒。预计未来一周,我市多云天气较多。

新规

医学科研人员发表论文 无实质贡献者不得“挂名”

日前,国家卫生健康委、科技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结合相关法律法规修订了《医学科研诚信和相关行为规范》(以下简称《行为规范》)。《行为规范》明确提出,医学科研人员在发表论文或出版学术著作过程中,要遵守《发表学术论文“五不准”》和学术论文投稿、著作出版有关规定。论文、著作、专利等成果署名应当按照对科研成果的贡献大小据实署名和排序,无实质学术贡献

者不得“挂名”。

《行为规范》要求,医学科研人员在科研活动中要遵循科研伦理准则,主动申请伦理审查,接受伦理监督,切实保障受试者的合法权益。

医学科研人员在项目进行申请等科研与学术活动时,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学历、工作经历、发表论文、出版专著、获奖证明、引用论文、专利证明等相关信息真实、准确。

导师、科研项目负责

人须对使用自己邮箱投递的稿件、需要署名的科研成果进行审核,对科研成果署名、研究数据真实性、实验可重复性等负责,并不得侵占学生、团队成员的合法权益。

学生、团队成员在科研活动中发生不端行为的,同意参与署名的导师、科研项目负责人除承担相应的领导、指导责任外,还要与科研不端行为直接责任人承担同等责任。

处罚

未办理建筑工程规划许可手续建设沿街门市等 沧州市众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被罚款100余万元

近日,沧州市城管局公布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对沧州市众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罚款1001360元。

经查明,沧州市众和房

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办理建筑工程规划许可手续建设众和嘉苑项目解放路沿街门市、规划路沿街门市、门卫室1个、幼儿园1个。根据有关法规,

决定给予众和房地产开发公司限期3个月补办相关手续并处罚款1001360元的行政处罚。

高考

普通高校专业 不得规定男女生录取比例

教育部日前发布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除军事、国防和公共安全等部分特殊院校(专业)外,高校不得规定男女生录取比例,不得对报考非外国语言文学类专业的考生作统考外语语种限制,不得在国家招生政策规定外作其他限制。

医保

首部医保监管条例发布 骗保将处骗取金额2倍以上罚款

《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19日发布,将于5月1日起实施。条例首次具体明确参保人员义务,若个人以骗保为目的,将医保凭证交由他人冒名使用,或重复享受医保待遇等,将暂停其医疗费用联网结算3至12个月,并处骗取金额2倍以上5倍以下罚款。

监督

最高检开展专项监督活动 重点监督“网红代言”“直播带货”

“直播带货”食品能放心吃吗?外卖包装材料安全吗?最高检正在开展为期三年的“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监督活动,将外卖包装材料安全、“网红代言”“直播带货”等网络销售新业态涉及食品安全及监管漏洞作为重点监督领域。

最高检旨在通过专项监督活动,引导检方全面依法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责,督促行政机关加强监管,对相关违法行为依法严肃查处,切实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本版稿件除署名者外,均据新华社、河北日报、河北新闻网等

通告

关于减少元宵节期间人员无序流动,不参加“遛百病”等聚集性活动的通告

今年以来,省内部分市、县接连出现聚集性新冠疫情病例,给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一定影响。中国传统节日农历元宵节即将到来,我市部分县(市、区)有正月十六“遛百病”的民俗,因参与人员众多,形成聚集,极易导致疫情传播蔓延。为切实保障广大城乡居民生命

健康安全,经市新冠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研究决定,元宵节期间减少人员、车辆无序流动,不参加“遛百病”等聚集性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鼓励倡导广大城乡居民正月十六不参加“遛百病”等聚集性活动,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车辆无序流动,非必要不

出行。确有出行必要的,需凭相关证明,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按有关规定出行。

二、广大党员干部要发挥模范带头作用,不得参加正月十六“遛百病”等聚集性活动,同时要切实做好家属及亲友的劝导工作。

三、在正月十六重点时

段,政府相关部门将进行交通管制,严防人员、车辆无序流动,形成聚集性疫情风险。对不听劝阻违反《通告》的行为,公安机关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

恳请广大城乡居民绷紧疫

情防控这根弦,珍惜来之不易的防控成果,勠力同心、全民参与,切实保障狮城人民群众生产有序、生活和谐、生命安康!

沧州市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2月20日